

# 最新装修费用合同(优秀9篇)

合同内容应包括劳动双方的基本信息、工作内容与职责、工作时间与休假、薪酬与福利、劳动保护与安全等方面的内容。那么合同书的格式，你掌握了吗？以下是我为大家搜集的合同范文，仅供参考，一起来看看吧

## 装修费用合同篇一

根据甲、乙双方充分协商以及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签订本合同，双方共同遵守。

### 一、工程概况

2、工程内容：详见效果图(施工图)及工程预算书。

3、本工程范围：包工包料、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和文明施工。

4、本工程工期为 天(日历天)，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如遇雷雨天气，不适宜施工特殊情况工期顺延。

### 二、工程质量和验收标准

按图纸、设计要求及国家颁发的施工验收规范、规程和质量检验标准验收。

### 三、合同价款和支付方式

1、本工程预算总造价：(大写)\_\_\_\_\_ 本工程造价详见工程预算表，如有增加工程项目，双方另行协商。

2、付款方式：

- 1、提供完整的工程施工场地并协调好各部门、邻居关系，以保障工程的顺利进行。
- 2、提供乙方施工过程中的供水及供电。
- 3、负责审核图纸并签字认可，作为施工的依据。否则乙方有权不进行施工，工期顺延。工程项目如变更或增加，双方协商调整施工图纸、工程费用及工期，否则乙方有权不进行修改或变更、增加。
- 4、负责隐蔽工程的隐蔽前验收。
- 5、及时做好工程竣工后的组织验收工作。
- 6、及时按本合同第三项付工程进度款给乙方。

## 五、乙方职责

- 1、严格按照甲方认可的图纸施工。
- 2、切实按照工程设计相关规范严格操作精细施工，确保工程质量与安全。
- 3、积极配合甲方做好环境卫生及安全保卫工作，并遵守小区有关管理制度。
- 4、负责整个工程预算确定项目所需材料的质量，严格按工程设计方案所列质量标准，选购材料。
- 5、负责及时配合甲方做好工程竣工后验收工程。
- 6、如期进场施工，按期完工。

## 六、违约责任

- 1、由于甲方原因导致延期开工或中途停工，必须经甲方或甲方授权人签字认可，顺延工期。甲方不按合同约定拨付工程

进度款，每逾期一天按应付款额的0.1%支付滞纳金。

2、由于乙方原因逾期竣工，每逾期一天，应按付款额的0.1%支付违约金。

3、因一方原因，合同无法继续履行时应通知对方办理合同终止协议，并由责任方赔偿对方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 七、保修条例

1、工程的保修期限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保修期内若存在工程质量方面的问题，乙方负责免费维修，易耗品(如拉手、门锁、灯泡、灯管、水龙头等)除外。若由于甲方使用不当或故意损坏的质量问题，不在保修范围，乙方可协助维修，费用由甲方承担。

## 八、安全

1、乙方在工程施工至交付之前的过程中，甲方人员(除现场代表及监理人员外)未经乙方现场工程管理人员许可，不得擅自进入施工现场，否则造成人身安全或其它安全事故由甲方负责。如非甲方人员擅自进入施工现场，造成人身安全或其它安全事故的，则由乙方负责。

2、在施工过程中，由于乙方违章施工，违反操作规程，造成人员安全或在建工程损失，其责任由乙方承担。

## 九、其他事项

1、其他未尽事宜经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2、当合同履行过程中出现分歧，原则上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向当地经济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3、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自双方签字盖章之

日起生效，在工程竣工、结算、甲方付清工程款，乙方将工程交付甲方使用。

甲方： 乙方：

签字盖章： 签字盖章： 日期： 日期：

## 装修费用合同篇二

发包方（简称甲方）：

承包方（简称乙方）：（施工工程队负责人）

身份证： 联络方式：

家庭住址：

1、装潢施工地点：

2、住房结构： 砖混结构；房型\_\_房\_\_厅\_\_套，建筑面积约\_\_平方米。

3、承包方式：

4、装饰施工内容： 甲方住房的水电改造工程，墙体改造，墙体拆除，墙面及地面拆除，地砖、瓷砖铺贴，吊顶安装，门窗拆除，包水管，顶面、墙面涂料，厨具、洁具、灯具安装，隔断制作，搬运工程等其他装修工程中应包含的所有工程。

（关于采购及搬运工程的补充约定：甲方所有采购都由乙方协助完成，甲方在采购过程中，承诺在免费的前提下尽力要求装修材料供应商将装修材料送货至甲方房屋内。但如遇材料供应商坚持只负责送货到甲方住宅楼下或者不予送货的情况，则乙方负责将该等装修材料搬运到房屋内或者乙方负责将货物运送至施工现场）。

5、总价款：\_\_\_\_元（包括屋内垃圾清理费和材料搬运费），乙方已拿走甲方的冰箱及暖气片价值\_\_\_\_元，抵工程款\_\_\_\_元整，剩余工程款\_\_\_\_元。大写（人民币\_\_\_\_整。以上总价款根据乙方实地考察甲方房屋，并初步了解所需完成工程后确定，该总价款包含所有乙方承担的装修工程中涉及的人工。

6、工期：自\_\_\_\_年\_\_月\_\_日开工，至\_\_\_\_年\_\_月\_\_日竣工，工期约\_\_天。另，如双方经过协商，对工期的延长达成一致意见，则按达成的统一意见执行。

1、乙方（即）在装修期间承担施工工程队负责人的职责，对本次装修工程的质量和工期负责。乙方全面承担联络甲方，提供材料需求，现场管理装修施工质量和施工人员等职责。如在施工过程中，产生质量问题和各类应由施工工程队承担的对甲方造成的损失，甲方只针对乙方（即）提出赔偿。

2、乙方在装修过程中，需保证全程在现场进行施工和管理（陪同甲方进行材料选购除外。如遇特殊情况，需与甲方协商并且获得认可）。

3、乙方负责人负责组织装修人员参与本合同定义的装修工程。如甲方对乙方装修人员的施工水平存在疑义，可以要求乙方无条件更换。

1、全部工程用装修材料均由甲方提供，装修施工设备、工具由乙方提供。

2、甲方负责采购供应的材料，应符合设计要求的合格产品，并应按时供应到现场，乙方必须协助甲方办理验收手续。如甲方供应的材料、设备发生质量问题或规格差异，乙方应及时向甲方提出，甲方仍表示使用的，由此造成工程损失的，责任由甲方承担。甲方供应的材料抵现场后，经甲乙双方共同验收，由乙方负责保管并组织施工，由于保管不当或施工

工艺不当造成的材料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

3、乙方必须负责进行材料的搬运上楼工作（瓷砖除外）。

4、为了保证工程的正常进行，乙方必须至少提前一周书面向甲方提出下一工序需要购买的材料的清单及协助甲方进行材料采购，以便甲方于周末采购材料。甲方应按时提供乙方需要的材料。由于甲方提供材料延误，造成的工期延误由甲方承担责任。乙方同时必须提供大致精确（+/-5-10%）的所需材料的数量。由于乙方材料估算错误过大而导致的材料重新购买或材料退回的交通费用将由乙方承担，或者由乙方负责运输退回供应商。

5、甲方采购供应的装饰材料、设备，均应用于本协议规定的住宅装饰，非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挪作他用。如乙方违反此规定，应按挪用材料、设备价款的双倍补偿给甲方。

1、本工程执行dbj08-62-97《住宅建筑装饰工程技术规程》db31/t30-1999《住宅装饰装修验收标准》和市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制定的其它地方标准、质量评定验收标准。

2、甲方提供的材料、设备质量不合格而影响工程质量，其返工费用由甲方承担，工期顺延。

3、由于乙方原因造成质量事故，其返工费和材料损失由乙方承担。

4、在施工过程中，甲方提出设计修改意见及增减工程项目，须提前与乙方联系后，方能进行该项目的施工。

5、若部分工序由甲方材料供应厂家免费安装或由甲方安排其他单位安装（如窗户，橱柜防火门，台面等），甲方应事先安排时间并通知乙方，乙方应予以配合，并避免造成整体工期的延误。

6、工程验收-甲、乙双方应及时办理隐蔽工程和中间工程的检查与验收手续。

7、工程竣工：乙方应提前二天通知甲方验收，甲方在接到通知三日内组织验收，并书面办理验收确认手续。如果甲方在规定时间内不能组织验收，须及时通知乙方，另定验收日期。如通过竣工验收，甲方应承认原竣工日期，并承担乙方的看管费用和其他相关费用。

8、工程保修期一年，从竣工验收确认之日起算。保修期内由于乙方施工不当造成质量问题，乙方无条件地进行维修，并承担相应材料费用。

1、甲方提供的施工要求（见上述第三条）及与乙方协商，且施工场地应符合防火、防事故的要求，主要包括电气线路、煤气管道、自来水和其它管道畅通、合格。乙方在施工中应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和消防措施，保障作业人员及相邻居民的安全，遵守物业管理部门的装修指南，防止相邻居民住房的管道堵塞、渗漏水、停电、物品毁坏等事故发生。如遇上述情况发生，乙方负责修复和赔偿。

2、施工中凡涉及改变房屋结构，拆、改承重墙，加大楼（地）面荷载，由甲方向物业管理部提出协商，经确认后施工。

3、乙方应注意煤气使用安全，确保登高施工的安全保障等各类安全保证，并提醒施工工程人员注意安全，产生任何事故的责任完全由乙方负责。

1、工程款付款方式：经双方认可，工程款付款时间表如下：

协议签订完毕，水电改造完成并验收合格后，甲方支付乙方\_\_\_\_元整

所有瓷砖铺贴完成并验收合格后，甲方支付乙方\_\_\_\_元整

所有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后，甲方支付乙方\_\_\_\_元整  
剩余\_\_\_\_\_元作为质量保证款，甲方入住三个月内支付。  
合计\_\_\_\_\_元整。

#### 1、甲方工作：

(1) 甲方应在开工当天，向乙方进行现场交底。向乙方提供施工需用的水、电等必备条件，并说明使用注意事项。

(2) 做好施工中因临时使用公用部位操作影响邻里关系等的协调工作。

#### 2、乙方工作：

(1) 参加甲方召集的现场交底。

(2) 全权负责协议履行。按要求组织施工，保质、保量、按期完成施工任务。如在保证工程质量的情况下更换人员，乙方应提前通知甲方，并取得甲方同意。

1、甲方未按协议约定时间付款的，逾期部分在逾期期间按同期活期银行存款利率向乙方支付利息。

2、由于乙方原因逾期竣工的，至逾期\_\_\_\_天后，每逾期一天乙方向甲方支付\_\_元违约金。

3、乙方擅自拆改原有建筑承重结构或共用设备管线，由此发生的损失或事故（包括罚款），由乙方负责并承担责任。

4、工程未办理验收、结算手续，甲方提前使用或擅自动用工程由此造成无法验收和损失的，由甲方负责。

5、工程关键节点未办理验收，乙方提前进行下一阶段工程施



工，由此造成损失的，由乙方负责。

因工程质量双方发生争议时，双方应尽量协商。或若协商不成时，可以按照本协议约定向：

\_\_\_\_区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_\_\_\_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协议经双方签字生效后，双方必须严格遵守。任何一方需变更协议内容，应经协商一致后，重新签订补充条款。

2、施工过程中任何一方提出终止协议，须向另一方以书面形式提出，经双方同意办理清算手续，订立终止协议协议，解除本协议。

3、如由于乙方施工出现质量问题，甲方可以无条件提出中止协议，而无需获得乙方的认可。

1、工程开工前，甲方应将房屋外门钥匙\_\_\_\_把交乙方施工队负责人保管。工程竣工验收时，甲方负责提供新锁\_\_\_\_套，由乙方当场负责安装交付使用。

2、本协议签订后，工程不得转包。

3、本协议一式\_\_\_\_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协议附件为本协议的组成部分，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甲方（签字）：

住址：

电话：

身份证号：

乙方（签字）：

住址：

电话：

身份证号：

签订日期：年月日

签订地点：

### **装修费用合同篇三**

甲方(发包方)：

单位名称：

身份证号码：

电话：

乙方(承包方)：

资质证书号：

法定住址：

法定代表人：

职务：

身份证号码：

联系人：

电话：

##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地点：\_\_\_\_\_市\_\_\_\_\_区(县)\_\_\_\_\_路\_\_\_\_\_号\_\_\_\_\_楼\_\_\_\_\_室。

1.2 住房结构：\_\_\_\_\_房型\_\_\_\_\_房\_\_\_\_\_厅\_\_\_\_\_套，施工面积\_\_\_\_\_平方米。

1.3 工程造价：家庭居室装饰装修工程的价格，根据市场竞争、优质优价的原则，约定如下：总价款：\_\_\_\_\_元，大写(人民币)：\_\_\_\_\_。其中：材料费：\_\_\_\_\_，人工费：\_\_\_\_\_，管理费：\_\_\_\_\_，设计费：\_\_\_\_\_，垃圾清运费：\_\_\_\_\_，税金：\_\_\_\_\_，其他费用：\_\_\_\_\_。(详见附表三：家庭居室装饰装修工程报价单)。经双方认可，变更施工内容，变更部分的工程款按实另计。

1.4 工程承包方式：双方商定采取下列第\_\_\_\_\_种方式。

(1)乙方包工、包全部材料。(见附件五：乙方提供装饰装修材料明细表)

(3)乙方包工、甲方包全部材料(见附件四：甲方提供装饰装修材料明细表)。

1.6 工程内容及做法(见附表一：装饰装修工程施工项目确认表、附表二：装饰装修工程内容和做法一览表)。

## 第二条 施工单位资格

2.1 凡承接家庭居室装饰装修工程的单位，应当持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具有建筑装饰装修工程承包范围的《建筑

业企业资质证书》。

2.2 乙方是经过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核准登记的企业法人，通过最近一次企业年检，具有经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审定的从事民用建筑装饰装修工程的资质，资质等级符合本次施工的要求。乙方不具备营业资格或相应资质的，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乙方应当立即返还甲方已支付的费用，并赔偿损失。

2.3 对于承接家庭居室装饰装修工程的个体装饰装修从业者，应当持所在地乡镇以上人民政府有关主管部门出具的务工证明、本人身份证、暂时居住证，向工程所在地的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者其指定的机构登记备案，实行“登记注册、培训考核、技能鉴定、持证上岗”的制度。具体办法由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制订。

2.4 凡没有《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或者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发放的个体装饰装修从业者上岗证书的单位和个人，不得承接家庭居室装饰装修工程。

### 第三条 工程监理

若本工程实行工程监理，甲方(或乙方)与监理公司另行签订《工程监理合同》，并将监理工程师的姓名、单位、联系方式及监理工程师的职责等通知乙方(或甲方)。

### 第四条 施工图纸

双方商定施工图纸采取下列第\_\_\_\_\_种方式提供：

4.3 施工图纸双方签字后生效。

### 第五条 甲方权利义务

5.3 负责协调施工队与邻里之间的关系；

5.5 参与对工程质量、施工进度的监督及对材料进场、工程竣工的验收；

## 装修费用合同篇四

甲方（委托方）：

签约时间：

乙方（施工方）：

签约地点：

为规范住宅装饰装修施工，保护双方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建设部令第110号《住宅室内装饰装修管理办法》以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原则，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双方达成如下协议，共同遵守。

1、甲乙双方的条件：

甲方装修住房系合法居住。乙方为本市经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核准登记，并取得房产管理部门颁发的住宅装饰装修资质证书的单位。

2、装饰施工地点： 区 路（小区） 幢号（单元） 室。

3、住户结构： 室 厅 结构，建筑面积 平方米。

4、装饰施工内容：详见附件一《施工内容表》

5、承包方式：（包工包料，包清工，部分承包） 。

6、本工程由 设计。

7、工期：工程期限 天，从 年 月 日开工，至 年月 日竣工。

1、总价款：（大写） 元（其中：设计费 元，管理费（%），税金（%）。经双方认可变更施工内容的，变更部分的工程价款另计。

元。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两日内，甲方支付总价款的5%，计 元。

### （一）甲方工作

1、甲方开工前，应向物业管理单位或产权单位登记备案；确需改变房屋结构和使用性质的，应当请具备相应资质的单位出具鉴定和加固方案，经房产管理部门核准后，领取住宅装修许可单。

2、甲方应在开工前 天，向乙方进行现场交底。腾空房屋，清除影响施工的障碍物，对只能部分腾空的房屋中所滞留的家具、陈设等采取保护措施。向乙方提供施工需要的水、电，并说明使用注意事项。

3、做好施工中临时性使用公用部位操作以及产生影响邻里关系等行为的协调工作。

4、指派 为甲方代表，负责合同履行，对工程质量、进度进行监理、验收、变更、登记手续和其他事项。

### （二）乙方工作

1、对甲方进行施工图纸或做法说明的现场交底，拟定方案和进度计划，交甲方审定。

2、指派 为乙方代表，负责合同履行。按要求组织施工，保质、保量、按期完成施工任务，解决由乙方负责的各项事宜。

3、未经甲方同意和所在地房产管理部门批准，不得随意改变房屋结构和使用性质。

4、与所在地物业管理单位签订《住宅室内装饰装修管理服务协议》。

5、严格执行有关施工现场管理的规定，不得扰民及污染环境。

1、甲方提供的材料：详见附件二《甲方提供的材料、设备清单》本工程甲方负责采购供应的材料、设备，应为符合设计要求的合格产品，必须符合国家标准，有质量环保检验合格证明和有中文标识的产品名称、规格、型号、生产厂名、厂址等，不得用国家明令淘汰的建筑装饰装修材料和设备。并应按时供应到现场，乙方应办理验收手续。如甲方供应的材料、设备发生质量问题或规格差异或无法提供有关证明的，乙方应及时向甲方书面提出，甲方仍表示使用的，经书面认可，可继续使用，由此造成工程损失的，责任由甲方承担。

2、乙方提供的材料：详见附件三《乙方提供的材料清单》乙方提供的材料，必须符合国家标准，有质量环保检验合格证明和有中文标识的产品名称、规格、型号、生产厂名、厂址等，不得用国家明令淘汰的建筑装饰装修材料和设备，并应得到甲方认可，用于本合同规定的住宅装饰，非经甲方同意，不得挪作他用。如乙方提供的材料系伪劣商品的，应按提供材料价款的双倍补偿给甲方。

乙方提供的材料、设备，如不符合质量环保要求或规格有差异，应禁止使用，如已使用，对工程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

甲方提供的施工图纸或做法说明及施工现场应符合防火。防事故的要求，主要包括电气、通讯线路、煤气管道、自来水和其它管道畅通、合格。乙方在施工中应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和消防措施，保障作业人员及相邻居民的安全，防止相邻居民住房的管道堵塞。渗漏水、停电、物品损坏等事故的

发生。装运修过程中形成的各种固体、可燃液体等废物，应当按规定的位置、方式和时间堆放和清运。如上述情况发生，属甲方责任的，甲方负责赔偿；属乙方责任的，乙方负责修复和赔偿。

乙方在施工期间应加强安全生产，文明施工。凡发生工伤及死亡事故均由乙方自行负责。

在施工过程中，甲方提出设计修改意见及增减工程项目时须提前与乙方联系，在签订《工程项目变更单》后（详见附件四），方能进行该项目的施工，由此造成费用增减或工期改变的，由甲乙双方商定。凡甲方私自与工人商定更改施工内容所引起的一切后果，甲方自负，给乙方造成损失的，甲方应予赔偿。

- 1、本工程以施工图纸、做法说明、设计变更和《住宅装饰装修工程施工质量行业规范》为质量评定验收标准。
- 2、装饰装修工程竣工后，工程质量和环保要求应当符合国家有关标准。
- 3、由于甲方原因造成的工程质量问题，其返工费用由甲方承担，工期顺延。
- 4、由于乙方原因造成质量事故，其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变。
- 5、乙方应及时通知甲方办理隐蔽工程和中间工程的检查与验收手续（见附件五《工程质量验收单》），甲方不能按预约规定日期参与验收，由乙方组织人员进行验收，甲方应予书面承认。
- 6、工程竣工后，乙方应及时通知甲方验收，甲方自接到验收通知七日内进行验收。



1、本合同签订生效后，甲乙双方应履行合同所规定的各项条款（包括经双方确认的合同附件、预算及图纸等），不得擅自变更或解除，否则违约方将付给对方工程预算总造价的10%的违约金，并承担因此造成的其他经济损失。

2、由于甲方原因导致延期开工或中途停工，甲方应补偿乙方因停工。窝工所造成的损失。每停工或窝工一天，甲方支付乙方工程价的1‰；甲方未按合同的约定付款的，每逾期一天，按工程价的1‰支付违约金。

3、由于乙方原因造成逾期竣工，每逾期一天，乙方支付甲方工程价的1‰。

4、甲方未经乙方同意，甲方擅自改变房屋结构和使用性质，由此发生的损失或事故（包括罚款），由甲方负责并承担损失。

1、凡包工包料的“双包”工程，从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计算，保修期为二年。保修期自住宅室内装饰装修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2、由于乙方原因造成质量问题，乙方无条件地进行维修。

3、由于甲方使用不当造成损坏，或不能正常使用，不属保修范围。

4、保修单须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有效。

住宅室内装饰装修工程发生纠纷的，可以协商或者调解解决。不愿协商、调解或者协商、调解不成的，当事人可按下列第种方式处理。

（1）提交台州仲裁委员会仲裁；

(2) 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1□

2□

甲方： 乙方：

姓名（签名）： 单位名称（盖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

地址： 委托代理人：

邮编： 邮编：

电话： 电话：

工商营业执照号码：

住宅装修企业资质证书号码：

开户银行：

帐号：

税号：

年 月 日 附件一： 施工内容表（略）

附件二： 甲方提供的材料、设备清单（略）

附件三： 乙方提供的材料清单（略）

附件四： 工程项目变更单（略）

附件五：工程质量验收单（略）

附件六：工程保修单（略）

附件七：施工业务通知单（略）

补充条款 甲方：

乙方：

经甲乙双方商定，下列条款作为 号《台州家庭装饰工程施工合同书》（以下简称《主合同》）的补充条款，与《主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一、甲、乙双方之间一切约定均签订文字协议，所有口头承诺均无效。

二、甲、乙双方均有责任核实工程项目及工程量，乙方为甲方施工的工程项目以报价单上文字写明的项目为准，工程量按照工程中实际发生的为准。（墙面乳胶漆，墙砖，窗洞口减半计算）

三、工程验收后若发生漏水情况，如果是乙方施工原因，乙方负责修理并承担相应损失赔偿；如果是甲方原因，乙方不负责任。

四、乙方应遵守甲方物业部门的有关规定，如违反相关规定给甲方造成的损失应由乙方负责。

五、乙方设计师负责对甲方提供咨询、设计、报价服务，并代表乙方与甲方签订《主合同》。合同签订后，乙方执行《主合同》的代表人为乙方工程部派出的工程巡检。甲方关于工程的一切事宜均通过乙方工程巡检解决，以确保工程中的指挥和管理。

六、乙方施工人员对甲方现场物品应认真清点和保护，并且双方须签署“物品清单”。鉴定之后，如发现丢失或破坏的由乙方承担甲方损失。甲方应在开工前将原有的电话机等设备拆除（乙方除使用施工所用水、电外，不得使用甲方原有的卫生洁具、热水器等设备）。

七、工程由乙方采购的主要材料，设备，应为符合设计要求的合格产品，并应按时供应到施工现场，如甲方所供材料，设备发生质量问题或规格差异，对工程造成的损失由甲方负责。若需要乙方代购，加收10%服务费及运输费。

八、本工程由乙方采购的主要材料、设备，必须在报价单中注明质量标准并经甲方签字认可。实际进料如与报价单不符，应禁止使用，对工程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

九、施工过程中由甲方指定材料供应商的情况，材料发生质量问题造成的退货、换货以及因此延误工期，均由甲方承担责任，凡由乙方提供的材料，发生上述问题均由乙方负责。

十、除合同中注明外，五金（门锁、拉手、水龙头等），石材、瓷砖、设备、灯具等，均须甲方供货到施工现场。若需要乙方代购，加收10%服务费及运输费。

十一、凡砂灰墙面料（包括混合砂浆，麻刀灰等墙面），轻质隔墙及外墙内保温墙面均存在较多严重的开裂因素，须加贴豆包布的确良布处理，严重的部分还需加贴石膏板，以保证墙面不开裂，以上费用均由甲方承担。砂灰墙面不能直接贴砖，须打掉面层，重新抹灰打底后，方可贴砖。遇见此情况，另行增加费用。

十二、工期由于甲方提供材料或安装地板、橱柜、电器等而影响工程进度的，工期顺延。乙方不承担延期责任。

十三、如在工程施工过程中甲方提出设计修改意见及增减工

程项目的，需提前与乙方代表联系，在双方签订变更后方能进行该项施工。凡甲方直接与现场施工人员商定更改施工内容所引起的一切后果，甲方只得自己承担。乙方严禁施工队与任何人私下交易，请甲方配合。

十四、合同签订后，甲方减项超过总工程款的5%以上，甲方须向乙方支付变更项目35%的变更损失费。若甲方所减项目所用材料乙方已订购或运到施工现场，甲方需另外支付材料来回运费、材料损耗及退货费用。

十五、根据有关规定，乙方无权移动改造煤气，暖气，天然气管线，楼宇对讲，可视电话，红外线，监控系统，须出示有关部门的批准并与乙方签订“施工责任保证书”，且改造验收后，乙方只负责合同保修期内和维修责任，不负责其他赔偿责任。

十六、距离市中心五公里以内的施工地点，乙方施工人员一律不得在施工现场吃住。五公里以外和偏远客户，乙方加收工程造价10%15%的远程费。如装修房屋内有家用或住人，工程需分阶段进行，乙方加收工程造价3%的复杂施工费用。

十七、由于各个物业小区收费的标准不统一性，乙方只承担出入证工本费，其他均不负担。

十八、工期过半，油漆材料进场前，甲方应配合乙方进行分阶段收及二期结算（根据工程变更、工程增减及水、电工程量的核实）。甲方应在二期预算后两日内到乙方财务部门交纳二期款。否则，乙方有权将工程中止。甲方不得以任何理由拒绝参加中期验收，乙方有权自预结算发生日起停止施工，由此延误的工期以及给乙方造成的损失由甲方负责。

十九、甲方自行安排工程项目不计在工期内。（如地暖、中央空调等）

二十、甲方应在工期内积极配合乙方完成各项分段验收，甲方接到通知单后无正当理由而未到场验收则视为对工程的验收合格。

二十一、乙方应提前五天通知甲方参加验收及结算，如甲方接到通知后，未按时参加，每超过一天按其所欠款额的1%向乙方支付违约金。乙方在收到甲方结算款后，填写工程保修单，办理工程移交手续（未出现在报价单及变更单上的项目乙方不予保修及承担任何责任）。甲方七日内未支付工程结算款视为自动放弃保修及维修的权利，且乙方保留相关权利。

二十二、合同签订后，当一方提出解除合同时，须向另一方支付合同总额10%的违约金，由此造成的损失，违约方应予以赔偿对方。

二十三、如甲方对乙方工作有任何疑问时，请拨打投诉电话：

二十四、以上各条款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属《主合同》的补充规定，与《主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代表签字：

乙方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 装修费用合同篇五

甲方：

乙方：

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达成以下意向：

甲 乙双方本着平等互利真诚合作的宗旨，为明确甲 乙双方的权力和义务，就“工程施工队阶段性支持加盟商”合作事宜，经友好协商并签订本协议。合作期为3个月或累计产值超过60万元人民币。 合作协议期限：甲 乙双方的合作为阶段合作，合作协议期限自本协议签字盖章后生效，如果续约双方则需另签协议，协议内容由甲乙双方协商后签字盖章生效。

- 1、 甲方有权监督的现场管理及文明施工。
  - 2、 甲方有权对乙方施工质量进行抽检与检验。
  - 3、 甲方有权对乙方的施工材料进行封样及审核。
  - 4、 甲方有权对乙方的现场人员进行管理。
  - 5、 甲方有权对乙方的不规范行为做出相应的经济处罚。
- 1、 甲方负责帮助乙方寻找宿舍，供乙方使用。（费用由乙方自负）
  - 2、 甲方有权给乙方确定材料品牌的使用。
  - 3、 甲方有权负责给乙方确定合同提成比例。
  - 4、 甲方负责及时给乙方拨付工程款。
- 1、 乙方有权要求甲方协助工人解决住宿问题。
  - 2、 乙方有权要求甲方保证工程施工队的合同提成比例，确保施工队的利润。
  - 3、 乙方有权要求甲方帮助工程施工队与客户沟通，确保工程的顺利进行。

4、乙方有权要求甲方及时拨付工程款，确保工程的顺利进行、施工队工人的稳定。

1) 现场文明

2) 工艺做法

3) 规章制度

1) 熟悉各工种的施工工艺

2) 协调解决问题能力强

3) 熟练掌握各种单据的填写

1) 负责人以上施工人员对东易企业文化有较深认识

2) 工人能够认真执行东易日盛各项规章制度

3) 能够按时参加公司培训及考核

1) 工艺做法（国标）

2) 成品保护

3) 材料验收

4) 表格填写

5) 阶段验收

6) 工地营销推广

1) 达到东易日盛集团公司样板间要求



2) 客户满意度应在90%以上

3) 优良工程比例100%

1) 如果配有材料库且不发放首期款，如没有材料库，则按工程报价的60% × 20% 领取首期款

2) 中期款按15%提取中期款

3) 尾款、其余款项待竣工后且客户交其尾款后付清

4) 质保金为3万元人民币，从每个工程中扣除该工程总金额的5%作为质保金

5) 如3个月内产值在60万以上，按60万的5%扣除维修保证金

6) 3个月内不能达到60万产值的，按实际发生产值扣除维修保证金

7) 双方如继续合作，维修保证金可累计

1、 如公司有材料库，乙方每个工程材料领用比例不得低于25%，不得高于40%（根据当地情况双方协定）

3、 如乙方不能按协议要求领用材料，一经发现处以该材料单价10倍以上罚款

甲 乙任何一方终止合作协议，须提前两个月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乙方承接甲方的所有装饰工程的质量保修期执行完毕无质量问题，甲方将乙方的质量保证金退还乙方。

本协议未尽事宜，按照《合同法》及相关法律法规 法规的有关规定执行或双方另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甲 乙双方因本合作协议产生的纠纷，应友好协商解决。

自 年 月日—— 年 日 月。

甲方：

代表人签名：

日期：

乙方：

代表人签名：

日期：

## 装修费用合同篇六

地址： \_\_\_\_\_

企业营业执照号码：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乙方（承包方）： \_\_\_\_\_

地址： \_\_\_\_\_

企业营业执照号码：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规定，结合本工程具体情况，甲、乙双方本着自愿、平等、诚实、信任的原则协商一致，共同订立如下条款，以资双方共同信守。

1.1工程名称：

1.2工程地点：

1.3工程项目及承包范围：具体详见《工程预算书》。

1.4工程内容：具体详见《工程预算书》。

1.5承包方式：具体详见《工程预算书》。

1.6施工日期：自\_\_\_\_\_年\_\_\_\_月\_\_\_\_日始，  
至\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工期共\_\_\_\_天。

1.7工程总额：人民币\_\_\_\_\_元整（小  
写：\_\_\_\_\_元）。

2.1于签署本合同当日，甲方向乙方一次性支付工程总造价的30%比例支付备料款，乙方于收妥该备料款并在商定开工日3个自然日内，备料（工程特殊用料或变更部分物料除外）及施工机械，并在甲方协助下办理完毕进场施工手续；隔墙结束油漆工进场前甲方向乙方按工程总造价的30%比例支付工程款；油漆工结束后甲方向乙方按工程总造价的30%比例支付工程款；另10%比例装修工程余款，自双方验收合格之日起7个自然日内，由甲方一次性向乙方支付完毕。

2.2因工程项目（内容）变更或增加引起工程预算造价变更，甲方应签定《项目变更单》，因此而增加的费用应在签定之后2个自然日内一次性支付给乙方。

2.3工程施工期间，如甲方特殊要求，须乙方比合同工期提前竣工时，应征得乙方同意；乙方提前竣工，甲方须支付乙方因赶工期增加的相应费用（费用额度根据工程具体情况由甲乙、双方另行协商）。

2.4施工过程中，如甲方未按以上约定付款方式及时付清款项，每延误一天，乙方有权向甲方按工程总造价0.3%的标准收取滞期费，直至甲方付清为止；付款时间延误7个自然日以上的，乙方有权单方面终止履行该合同，甲乙双方办理工程结算手续；已收工程款项，无论工程是否完结，乙方不予退还；乙方已施工工程，甲方未支付工程款的，须按实际工程量支付乙方工程款，乙方因此而造成的损失应有甲方承担。

2.5工程竣工办理移交手续后之工程尾款，如未按以上约定付款方式及时付清款项，每延误一天，乙方有权向甲方按工程尾款的1%的标准收取滞期费，直至甲方付清为止。

2.6非甲方原因延误工期，导致工程不能按约定进度进行时，甲方应付的工程款项，可根据实际情况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后，延期支付。

2.7甲方应付的工程款项，不得交付予非合同签署人或非合同签署人之委托人，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由甲方自行承担。

3.2施工项目中由甲方提供的装饰材料，乙方须提前填列《甲方准备材料通知单》交付甲方，以便甲方及时备料；甲方接到该通知单后，须按通知单要求准备材料；如因甲方准备材料不及时或不准确，延误工期，工期顺延；如因乙方不及时通知甲方准备材料或通知内容错误，导致甲方不能及时和/或准备材料不准确而延误工期，工期不顺延。

3.3施工过程中，因甲方未按该合同约定之付款方式付款且延误至7个自然日以上的，乙方有权停止施工，直至甲方付清款项，乙方继续施工，由此造成的工期延误，工期顺延。

3.4施工过程中，隐蔽工程施工完毕，甲方在接到《工程验收通知单》后，因故未能及时进行隐蔽工程验收并要求复验的，由此造成的工期延误，工期顺延。

3.5因甲方原因，增加工程量和/或工程项目更改时，工期顺延。

3.6因乙方安排组织施工不当导致的工期延误，工期不顺延。

3.7工程竣工后，甲方提出整改要求的，由此造成的工期延误，工期顺延。

3.8因甲方所属物业管理部门原因导致的工期延误，工期顺延。

3.9因停水、停电、台风等客观原因导致的工期延误，工期顺延。

3.10因消防工程、中央空调工程原因导致的工期延误，工期顺延。

3.11以上条款中之工期顺延条款造成合同工期延误，甲乙双方互不支付工期延误费；工期不顺延条款造成合同工期延误，由乙方按照工程总造价0.3%的标准向甲方支付延误费。

4.1签署本施工合同后正式施工前，如甲方要求删减部分工程项目（内容），甲、乙双方须签署《工程项目（内容）变更确认单》；且甲方须按删减部分总造价2%，向乙方支付材料准备费。

4.2工程正式施工过程中，如甲方要求删减部分木制工程项目（内容），甲乙双方须签署《工程项目（内容）变更确认单》；未下料工程项目，甲方须按删减部分总造价2%，向乙方支付材料准备费；已下料工程项目，甲方须按该项目总造价的50%，向乙方支付材料费、人工费；已施工工程项目，甲方须按该项目总造价的80%，向乙方支付材料费、人工费，已完工工程项目，甲方须按该项目总造价的100%，向乙方支付材料费、人工费。

4.3工程正式施工过程中，如甲方要求删减部分非木制工程项目（内容），甲乙双方须签署《工程项目（内容）变更确认单》；未下料工程项目，甲方须按删减部分总造价2%，向乙方支付材料准备费；已下料（施工）工程项目，甲方按该删减项目的具体损失额度，向乙方支付材料费、人工费。

5.1乙方须按照本合同之附件《工程预算书》所列明的材料品质标准采购施工材料；甲方可对装饰饰面板等材料之颜色、花式进行确定；对乙方所采购材料按所列明标准进行验收5.2乙方须按照本合同之附件《工程预算书》中所规定施工工艺及施工内容进行施工。

5.3甲乙双方按《上海市装饰工程验收标准》进行施工质量验收。

5.4竣工工程验收：工程施工完毕，乙方开出《工程验收通知单》通知甲方进行竣工工程验收；甲方自接到《工程验收通知单》3日内，须协同乙方进行竣工工程验收，如甲方在约定时间内不能及时进行竣工工程验收且超过7个自然日的视为验收合格，并自3日后，甲方须按\_\_\_\_\_元/天支付乙方施工场地看护费；竣工验收完毕，甲乙双方签署《工程竣工验收表》并办理工程移交手续。

6.1工程竣工，甲乙双方办理完移交手续后，乙方须在2个自然日内向甲方送达《工程结算表》，甲方须在工程验收合格7个自然日内付清所有结算款项。

6.2工程结算款内容包括：工程施工结算款、甲方付款滞期费、超过验收时间甲方未进行验收应付乙方的施工场地看护费、应甲方要求乙方提前竣工赶工费、乙方垫付甲方所属物业管理部门收取的装修押金，扣减乙方工期延误费、甲方垫付乙方施工期间因违反甲方所属物业管理部门相关规定造成的罚金等。

6.3甲方按约定时间支付完结算款项后，乙方开具工程质量保修单。

7.1施工过程中及工程竣工后，乙方所属“质管中心—客户服务部”进行项目服务管理。

7.2施工过程中，乙方所属工作人员有协同甲方进行材料导购、材质鉴别义务。

7.3工程竣工结算完毕，甲方凭乙方开具保修单、工程结算单、收款凭证作为保修凭据。

7.4保修服务时间：工程竣工起次日的365个自然日内，即一年。

7.5保修内容及保修范围：

7.5.3乙方以包工包料形式进行的施工项目因甲方使用维护不当引起的质量问题、乙方以包工不包料形式进行的施工项目因材质引起的质量问题，乙方实行有偿保修，乙方代买装修材料的，乙方收取材料费、人工费，甲方自购材料的，乙方收取人工费。

7.5.4乙方施工项目超过保修期的，对甲方实行有偿维护，收费内容为：材料费、人工费。

8.1本合同自双方签署后，即发生法律效力，未正式履行该合同条款之前，如甲乙任何一方单方面终止该合同，须按合同预算总额的2%向对方予以赔偿。

8.2本合同签署后，如本合同约定之施工项目（内容）在征得乙方同意并按相关约定办理删减手续后，甲方另行安排施工的，施工不得在该合同履行期间同步进行。

8.3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因一方原因导致合同无法继续履行的，应及时通知对方，并办理合同终止结算手续，造成对方损失的，应予赔偿。

8.4本合同签署后，甲方另行安排的第三方进行的非本合同内乙方施工项目（内容）的施工，如在本合同约定履行时间内进行，甲方须支付乙方相应施工配合费、乙方施工项目（内容）成品保护费（收费具体商定）；否则由此引起的相关后果由甲方自行承担。

8.5施工期间，乙方因施工耗用的施工现场水、电、气费由甲方承担。

8.6施工期间，乙方不得在施工现场生火或使用电炉做饭、取暖。

8.7施工期间，因乙方施工操作不当或在施工现场生火或使用电炉造成的一切灾害及人身伤亡由乙方负全部责任。

8.8施工完毕，乙方须对施工现场进行清洁整理。

8.9由于不可抗力事件对合同的履行带来一定影响，根据程度不同，甲乙双方协商解除合同、部分履行合同、延期履行合同事宜。

9.1与本合同的有效性、履行、违约及解除等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解决。

9.2如双方协商解决不成，双方可选择下列第 条方式解决争议：

9.2.1向上海市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解决；

9.2.2向合同签署地人民法院起诉，由法院裁定解决。



10.1本合同一式二份，双方各执一份，具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应共同遵守。

10.2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甲方：\_\_\_\_\_乙方：\_\_\_\_\_

代表人：\_\_\_\_\_代表人：\_\_\_\_\_

签署日期：\_\_\_\_\_签署日期：\_\_\_\_\_

签署地点：\_\_\_\_\_签署地点：\_\_\_\_\_

## 装修费用合同篇七

甲方：

乙方：

甲方委托乙方承担\_\_\_\_\_装饰工程方案设计施工图设计。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1、本合同依据下列文件签订：

1.1、《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合同条例》；

1.2、国家及地方有关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

1.3、建设工程批准文件；

1.4、本工程的具体情况。

2、乙方提供的服务内容及要求：

2.2、完成2.1中装饰工程的施工现场的设计配套服务工作；

2.3、本项目产品的顾问及咨询工作，以及其他相关工作；

2.4、乙方根据甲方提供的建筑及结构图的电子文件完成2.1中装饰工程的设计方案的手稿图、电脑效果图、说明资料，深化、完善相关方案，并完成施工图设计、材料样板的选择与提供、成本预算和其他设计服务。

2.5、每一项设计，乙方须提供2款以上的设计方案供甲方参考选择。

2.6、设计成果要求：

2.6.1大厦商住大堂平面布置及效果图 幅，图幅规格为 规格；

2.6.2商住会所平面布置及效果图 幅，图幅规格为 规格；

2.6.4公共等候空间、公共通道及走火通道各 款效果图，图幅规格为 规格；

2.6.5首层入户大堂及裙楼商场雨蓬效果图 幅，图幅规格为 规格。

2.6.6以上方案的合订本 本。

2.7、方案获甲方确认后15个工作日内，乙方向甲方交付全套一式十份的施工图纸。

3、乙方报酬及支付方式：

3.1、乙方完成本合同第2条所述服务，甲方向乙方支付的报酬为人民币 元。

3.2、乙方向甲方提交施工图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的60%(即 元);合同所约定的所有服务完成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的40%(即 元)。

#### 4、甲方责任

4.1、甲方按本合同规定的内容，在规定的时间内向乙方提交资料及文件，并对其完整性，正确性负责。甲方提交上述资料及文件超过规定时限3天以内，乙方按本合同规定交付设计文件顺延相同时间;规定时限超过3天以上时，应由甲乙双方重新商定交付设计文件的时间。

4.2、签署确认经审核同意的设计方案、施工图纸、技术资料及材料样板等。

4.3、甲方变更委托设计项目、规模、条件或因提交的资料错误，或所提供资料作较大修改，以致造成乙方需返工时，双方除需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合同(或另订合同)、重新明确有关条款外，甲方应按乙方所耗工作量向乙方支付返工费，所耗工作量的计算和费用标准由甲乙双方共同商量决定。

4.4、负责方案和施工图会审的组织工作。

#### 5、乙方责任

5.1、按本合同规定的内容、时间及份数向甲方提交设计文件。

5.2、及时提供相关服务。

5.3、乙方必须根据甲方批准的设计任务书或经甲方批准的上一阶段设计文件，以及有关设计技术经济协议文件并应严格执行国家设计标准、技术规范、规程等进行设计，并提交符合质量的设计文件。对设计文件出现的遗漏或错误负责修改或补充，并承担相关责任。

5.4、对在原定任务书或设计委托范围内的必要修改，乙方应负责承担，并不得影响设计工期。

5.5、乙方的设计应满足甲方的使用要求，并根据施工图纸提交预算文件。

5.6、乙方应为金盛大厦的装饰装修工程的施工提供全程施工配合服务，并对施工人员进行施工前技术设计交底，参加图纸会审，解决施工中的有关设计问题，负责设计变更，参加隐蔽工程验收和工程竣工验收。

5.7、乙方应为甲方所需购置的室内装饰用品、材料及色样等提出建议，并协助甲方购买家私、灯饰、窗帘、饰品、植物等，并指导布置家私。

5.8、参加甲方召开的装饰材料及装饰工程的招标会议，并对投标方提出的问题作相应的答复。

5.9、乙方不得向第三方扩散、转让甲方提交的技术经济资料及各阶段的设计图纸。如发生以上情况，甲方有权索赔。

## 6、违约责任

6.1、甲方应按本合同规定的金额和时间向乙方支付设计费用。逾期超过10天以上时，乙方有权暂停履行下阶段工作，并书面通知甲方。

6.2、在合同履行期间，甲方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时，若乙方未开始设计工作，则不退还甲方支付的定金；若已开始设计工作，甲方应根据乙方已进行的实际工作量，计算设计费并支付给乙方。

6.3、由于乙方自身原因，延误了按本合同规定的设计文件交付时间的，每延误一天，应减收本合同总额的 5 %；逾期超

过 10 天，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返还甲方已付款额。

6.4、由于乙方设计错误造成工程质量事故损失，乙方除负责采取补救措施外，应免收受损失部分的设计费，并根据实际损失程度向甲方偿付赔偿金。

6.5、合同生效后，若由于乙方的过失导致合同终止或解除合同，乙方应返还甲方已付款额，并赔偿甲方人民币5万元。

6.6、乙方未经甲方同意向第三方扩散、转让的技术经济资料、任何各阶段的设计图纸和文件，甲方均有权向乙方索赔。

## 7、其他

7.1、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发生甲方对乙方设计的不满意且最终的施工未采用乙方的创意设计，则乙方应全额退还甲方已支付的设计费。在此情况下，甲方不得将乙方的设计资料、设计文件等泄漏给他人。

7.2、由于不可抗力因素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

7.3、本合同所完成之成品或所确认之设计稿件，其所有权和版权归甲方所有。若因乙方侵权而与第三方产生纠纷，由乙方承担全部经济、法律责任。

7.4、本装饰工程设计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纠纷，甲乙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任何一方有权向工程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7.5、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作为附件，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7.6、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7.7、本合同壹式陆份，甲方执四份，乙方执 贰 份，每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乙方：

签约日期：

签约地点：

## 装修费用合同篇八

委托方(甲方)：

承接方(乙方)：

甲方委托乙方对居室水电工程项目进行安装施工，双方依据国家法律法规，经协商自愿签订本合同。

1、项目：住宅水电安装。

2、地点：\*\*大道东都怡景花园 幢 室，套内面积 0□

3、施工安装内容：拆墙、打洞、开槽(见附件1《基础工程项目》)、强弱电线和开关插座安装、冷热水管及下水道安装、灯具及龙头安装。

4、总价;工程款 元。增减项目需经双方商定价格后签字确认生效，依此增减工程安装项目并增减造价。

5、工期：本工程耗时 日。工程自20xx年 月 日起至 月 日

止，乙方应按时按质按量完成全部工程安装项目。

1、工程现场无影响水电安装施工的障碍物。

2、提供乙方施工所需的水电接口和主要材料。

3、提供经物业管理部门认可的《房屋平面布置图》(附件2)、《开关插座布局图》(附件3)、《用水器具布局图》(附件4)、《灯具布局图》(附件5)，并向乙方进行现场交底。

4、如确实需要拆改原建筑结构或设备、线路，应向物业管理部门办理手续，并承担有关费用。协助乙方办理施工申请、审批、登记等手续。

5、对工程施工质量进度进行监督检查，有权要求乙方对不合格的项目进行整改，以达到设计和规范要求。

6、施工中如需临时使用公用部位，应向邻里打招呼，处理好邻里关系。

1、对甲方进场材料确认签收(在附件6 上签收)，合理使用材料，保证材料安全房屋装修水电安装合同范本房屋装修水电安装合同范本。

2、严格执行施工工艺规范，按合同规范进行施工，保质保量按期完成工程，解决由乙方负责的各项事宜。

3、文明施工，防止因施工造成的管道堵塞、渗漏水、短路停电、物品损坏等事故发生，万一发生，必须负责尽快修复或赔偿。

4、严格执行安全操作规程和防火安全规定，负责施工现场的安全，严防火灾，绝对保证施工现场的防火安全。自担施工安装过程中的伤亡责任，并承担由此造成的甲方损失。

5、严格按照本合同签认的工程量和图纸进行施工，做好强弱电线路走向标注记录，提供强弱电线路正规图纸。

6、工程竣工未移交甲方之前，负责对现场的材料、设施和施工成品进行保护。

2、工程使用主要材料的品种、规格、名称，经双方认可，详见本合同附件6《装修工程材料预算清单》。

3、凡由甲方自行采购的材料、设备、产品质量由甲方自负，施工质量由乙方负责，乙方采购的材料、设备、产品质量由乙方负责。

4、施工中，甲方如有特殊施工项目或特殊质量要求，双方应确认，增加的费用双方应另签补充合同。

5、其他质量要求和标准见附件7《电工施工规范》、附件8《水工施工规范》。

1、甲方提供的材料均应用于本合同规定的装修项目，非经甲方同意不得挪作他用，乙方如有挪用应按材料的双倍价款补偿给甲方。

2、乙方提供的材料、设备应符合质量要求，规格有差异的禁止使用，对工程造成的损失均由乙方负责。

3、甲方负责采购的材料、设备均应是符合设计要求的合格产品，并应按时供应。

4、甲方提供的材料由于乙方保管不当，应由乙方负责双倍赔偿。

1、乙方按本合同约定的时间进行施工，按时按质按量完成本合同约定的灯具安装以外的工程项目，甲方按本合同约定价



款的60%预支付工程款，灯具安装完成通电试灯后，经双方验收确认，再支付30%工程款，剩余10%为质量保证金。

2、质量保证金在本合同规定的质保期内，无任何质量问题时，甲方一次性支付。

1、因乙方原因而延迟完工，按本合同违约责任条款处理；因甲方原因耽误工期，完工期限顺延。

2、由甲方提供的材料、设备，因质量不合格而影响工程质量和工期，其返工费由甲方承担。由于乙方施工原因造成的质量事故，其返工费由乙方承担，工期不变。

3、在施工过程中，因为乙方施工质量问题返工导致工期延误，按本合同违约责任条款处理。

4、施工中如果因甲方原因要求返工的，或因甲方更改施工内容而延误工期的，均需签字认可，甲方需承担全部施工费用且工期顺延。

1、本合同工程验收按《工程验收单》（见附件8）的标准进行。本合同约定的工程分两个阶段验收，除灯具安装以外的工程全部结束后，乙方应组织甲方进行预验收，工程质量验收合格后，双方确认后在见附件8上签字，然后办理工程移交和预结算手续。

2、灯具安装试通电亮灯后，双方在进行总验收，合格后在附件8上签字，然后办理结算付款手续房屋装修水电安装合同范本合同范本。

3、甲方如不能在乙方指定的时限前来验收，应及时通知乙方，如果双方同意，可以另定日期验收，但完工期限按甲方耽误的天数顺延，因此给乙方增加的费用由甲方承担。

1、在正常使用条件下，装修工程质量保证期限为5年。保修期自本合同工程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见附件8《水电安装验收单》)

2、质量保证期限内，乙方提供免费维修服务。正常使用条件下的维修项目，乙方免收维修费和材料。质保期外和非正常使用的维修项目，乙方维修费和材料费按成本价收取。

3、质量保证期内，乙方工程出现质量问题，乙方在甲方问题反映的当天来维修，甲方不扣除质保金;乙方在甲方问题反映二天后，每迟一天来维修，甲方将按10%的比例扣除质保金。即使扣除质保金，但仍不能排除乙方免费维修的责任。

免责声明：本文仅代表作者个人观点,与本网站无关。

## 装修费用合同篇九

发包方（简称甲方）： 承包方（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建筑安装工程承包合同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北京市保护消费合法权益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1997）92号文《家庭居室装饰装修管理试行办法》以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原则，为保护双方的合法权益，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甲、乙双方在平等、友好、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达成如下协议，共同遵守。

###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 装潢施工地点：

2. 住房结构： 砖混结构； 房型房厅套，建筑面积约平方米。

3. 承包方式： 包工包料

4. 装饰施工内容：甲方住房的水电改造工程，墙体改造，墙体拆除，墙面及地面拆除，地砖、瓷砖铺贴，吊顶安装，门窗拆除，包水管，顶面、墙面涂料，厨具、洁具、灯具安装，隔断制作，搬运工程等其他装修工程中应包含的所有工程。

（关于采购及搬运工程的补充约定：甲方所有采购都由乙方协助完成，甲方在采购过程中，承诺在免费的前提下尽力要求装修材料供应商将装修材料送货至甲方房屋内。但如遇材料供应商坚持只负责送货到甲方住宅楼下或者不予送货的情况，则乙方负责将该等装修材料搬运到房屋内或者乙方负责将货物运送至施工现场）。

5. 总价款：万元（包括屋内垃圾清理费和材料搬运费）。以上总价款根据乙方实地考察甲方房屋，并初步了解所需完成工程后确定，该总价款包含所有乙方承担的装修工程中涉及的人工。

6. 工期：自xxxx年xx月xx日开工，至xxxx年xx月xx日竣工，工期约xx天。如双方经过协商，对工期的延长达成一致意见，则按达成的统一意见执行。

## 第二条关于乙方职责的约定

工人员等职责。如在施工过程中，产生质量问题和各类应由施工工程队承担的对甲方造成的损失，甲方只针对乙方（即）提出赔偿。

2. 乙方在装修过程中，需保证全程在现场进行施工和管理（陪同甲方进行材料选购除外。如遇特殊情况，需与甲方协商并且获得认可）。

3. 乙方负责人负责组织装修人员参与本合同定义的装修工程。如甲方对乙方装修人员的施工水平存在疑义，可以要求乙方无条件更换。

### 第三条关于材料供应的约定

1. 全部工程用装修材料均由甲方提供，装修施工设备、工具由乙方提供。

2. 甲方负责采购供应的材料，应符合设计要求的合格产品，并应按时供应到现场，乙方必须协助甲方办理验收手续。如甲方供应的材料、设备发生质量问题或规格差异，乙方应及时向甲方提出，甲方仍表示使用的，由此造成工程损失的，责任由甲方承担。甲方供应的材料抵现场后，经甲乙双方共同验收，由乙方负责保管并组织施工，由于保管不当或施工工艺不当造成的材料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

3. 乙方必须负责进行材料的搬运上楼工作（瓷砖除外）。

4. 为了保证工程的正常进行，乙方必须至少提前一周书面向甲方提出下一工序需要购买的材料的清单及协助甲方进行材料采购，以便甲方于周末采购材料。甲方应按时提供乙方需要的材料。由于甲方提供材料延误，造成的工期延误由甲方承担责任。乙方同时必须提供大致精确（+/-5—10%）的所需材料的数量。由于乙方材料估算错误过大而导致的材料重新购买或材料退回的交通费用将由乙方承担，或者由乙方负责运输退回供应商。

5. 甲方采购供应的装饰材料、设备，均应用于本协议规定的住宅装饰，非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挪作他用。如乙方违反此规定，应按挪用材料、设备价款的双倍补偿给甲方。

### 第四条关于工程质量及验收的约定

1. 本工程执行dbj08—62—97《住宅建筑装饰工程技术规程》、db31/t30—1999《住宅装饰装修验收标准》和市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制定的其它地方标准、质量评定验收标准。

2. 甲方提供的材料、设备质量不合格而影响工程质量，其返工费用由甲方承担，工期顺延。
3. 由于乙方原因造成质量事故，其返工费和材料损失由乙方承担。
4. 在施工过程中，甲方提出设计修改意见及增减工程项目，须提前与乙方联系后，方能进行该项目的施工。
5. 若部分工序由甲方材料供应厂家免费安装或由甲方安排其他单位安装（如窗户，橱柜防火门，台面等），甲方应事先安排时间并通知乙方，乙方应予以配合，并避免造成整体工期的延误。
6. 工程验收—甲、乙双方应及时办理隐蔽工程和中间工程的检查与验收手续。
7. 工程竣工：乙方应提前二天通知甲方验收，甲方在接到通知三日内组织验收，并书面办理验收确认手续。如果甲方在规定时间内不能组织验收，须及时通知乙方，另定验收日期。如通过竣工验收，甲方应承认原竣工日期，并承担乙方的看管费用和其他相关费用。
8. 工程保修期一年，从竣工验收确认之日起算。保修期内由于乙方施工不当造成质量问题，乙方无条件地进行维修，并承担相应材料费用。

## 第五条关于安全生产和防火的约定

1. 甲方提供的施工要求（见上述第三条）及与乙方协商，且施工场地应符合防火、防事故的要求，主要包括电气线路、煤气管道、自来水和其它管道畅通、合格。乙方在施工中应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和消防措施，保障作业人员及相邻居民的安全，遵守物业管理部的装修指南，防止相邻居民住房

的管道堵塞、渗漏水、停电、物品毁坏等事故发生。如遇上述情况发生，乙方负责修复和赔偿。

2. 施工中凡涉及改变房屋结构，拆、改承重墙，加大楼（地）面荷载，由甲方向物业管理部门提出协商，经确认后施工。

3. 乙方应注意煤气使用安全，确保登高施工的安全保障等各类安全保证，并提醒施工工程人员注意安全，产生任何事故的责任完全由乙方负责。

## 第六条关于工程价款及结算的约定

1. 工程款付款方式：经双方认可，工程款付款时间表如下：

所有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后，甲方支付乙方元整

剩余xxxxxx元作为质量保证金，甲方入住三个月内支付。

合计xxxxxx元整。